

宋至清代江西西山万寿宫象征的转换及其意义*

李平亮

提 要：宋至清代，西山万寿宫的象征经历了一个不断转换的历史过程。宋元时期，随着净明道的形成，西山万寿宫成为“净明祖庭”。明中期，在乡宦、里正等力量的主导下，西山万寿宫与里社祭祀逐渐结合，演化为“里社祭祀中心”。有清一代，在江西各级地方官员、各地绅商和香会组织的共同塑造下，西山万寿宫成为“跨地域祭祀中心”。西山万寿宫象征意义的转换，集中反映了道教传统、王朝制度与地方文化创造互动的历史过程。

李平亮，历史学博士，江西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

主题词：象征转换 道教传统 王朝制度 地方文化 西山万寿宫

西山万寿宫位于今南昌市新建县西山镇，距离南昌城约30公里。从自然地理位置上看，西山万寿宫座落于梅岭的分支——西山脚下，因西山别称“逍遥山”，故西山万寿宫亦称“逍遥山玉隆万寿宫”。明清以来，万寿宫逐渐成为江西地方文化的象征，广布于省内各地。在众多万寿宫中，又以西山万寿宫最具影响力。时至今日，每年农历八月前后，西山万寿宫都要举行规模盛大的“朝仙”活动。以往关于西山万寿宫的研究，或是集中于唐宋时期净明道的历史考察^①，或是侧重于共时性的分析^②，忽略了西山万寿宫的历史演变过程，尤其是未能将其置于具体的地方历史环境中加以考察，因而也就难以对西山万寿宫的历史意义及文化内涵作出全面的分析和解释，未能深入揭示这一文化现象背后的社会历史变迁。本文试图以光绪《逍遥山万寿宫通志》为中心，同时结合相关文献，考察宋至清代西山万寿宫这一地方文化象征转换的历史过程，以期揭示道教传统、王朝制度与地方文化创造的相互关系。不足之处，敬祈方家指正。

一、从“净明祖庭”到“里社祭祀中心”

西山万寿宫祭祀的主神，是被奉为净明忠孝道祖师的许逊（许真君）。它的早期历史，经历了一个由祠到观，进而由观升格为宫的演变过程。一般认为，西山万寿宫前身，即为东晋时许

真君仙逝后，族人于其旧居所创立的“许仙祠”。到南北朝时，许仙祠改名为“游帷观”。两宋时期，因政府推崇道教，许真君崇拜受到了高度重视，“游帷观”的规制得到升格，于大中祥符三年（1010）改称“玉隆宫”。政和六年（1116），宋徽宗诏令仿西京洛阳崇福万寿宫式样，重建“玉隆宫”，并亲书“玉隆万寿宫”匾额，西山万寿宫的发展进入到第一个繁荣时期^③。

宋代西山万寿宫的繁荣，既是当时政府推崇的结果，又与唐宋以来净明道的发展密不可分。唐代以前，许逊崇拜还仅仅是一种家族性的民间诸神崇拜，许仙祠也是里人及许氏族裔举行祭祀活动的中心。进入唐代，随着声势浩大的道教运动的开展，民间诸神崇拜受到压制。在此背景下，奉祀许逊但已经道教化的“乌石观”得到了政府的支持，呈现出一派兴盛景象，而由“许仙祠”发展而来的“游帷观”则失去了许逊崇拜的中心地位，出现了荒废之景。不过，从唐高宗时期开始，以道士胡慧超为首的道士对许逊崇拜进行了一系列的调整与改造。胡氏不仅按照道教宫观的要求，重建了游帷观，还塑造了以许逊为首的十二真君群体，以及编造了许逊出身上清世家的故事，等等^④。经过此次改造，许逊崇拜与道教之间的联系得到加强。至晚唐时期，则形成了以许逊为代表的“净明忠孝道”^⑤。

两宋时期，由于政府承袭了唐代的崇道政

策，因而许逊崇拜和西山万寿宫均得到了极大发展。据史料记载，在北宋时期，“太宗、真宗、仁宗皆赐御书”。徽宗则于政和二年诰封许逊为“神功妙济真君”，并将许逊以外的十一仙真诰封为“真人”。至宋理宗时期，西山万寿宫已是“典制尊崇，金碧壮丽，为东南祀典第一”^⑥。与此同时，随着白玉蟾等撰成《修真十书·玉隆集》、《西山许真君八十五化录》等书，以许逊为祖师的净明忠孝道有了进一步发展，成为一个具有成熟教义和教派特征的道教派别，西山万寿宫作为净明祖庭的地位得到了强化，并一直延续到元代。

元至正十二年（1352）三月，红巾军进入江西，西山万寿宫内的殿宇被焚毁殆尽。入明后，尽管宫内的正殿曾于洪武元年得到重建，但此后一直处于衰败之境，直至万历年间方得到重建。这次重建始于万历十一年（1582）七月，万历十三年秋完工。对于重建后西山万寿宫正殿的风貌，时人这样描述：“正殿凡七楹，缭以石垣，华以赭垩。广袤规制皆若故，而堂构则更新矣。”^⑦除正殿外，此次修复还增建了逍遥靖庐，作为崇祀南宋理学名臣真德秀之场所。另外，从西山万寿宫的布局图来看，此次重建还增创了奉祀道家神灵的三清殿。

与宋代西山万寿宫相比，明万历时期的西山万寿宫不仅在规模上有了较大变更，且其象征意义也发生了深刻变化，成为里社祭祀中心。这一点，充分体现在西山万寿宫的重建过程和相关仪式之中。

在一篇题为《胥太尊给募缘簿》的公牍中，对明万历时期西山万寿宫的重建过程有着详细记载。由该公文可知，当时提出重建西山万寿宫的是新建县忠孝乡的党正阶层。在呈文中，党正强调西山万寿宫为“历朝敕建宫观，载在祀典”，因而重建该庙“非崇异端，实造民福”。在官方的批文中，亦承认了西山万寿宫的历史地位，认为重建西山万寿宫乃顺应民情。因此，当重建呈文经府院转到省两院后，两院即令南昌府派出南昌和新建二县官员前往查看。新建县主簿程链在实地询问后回文给南昌知府胥遇，认为西山万寿宫应该修复，并对修举费用的筹集提出了设想。胥遇对程氏的提议表示赞同并上报省院，在得到监察御史贾氏的批示后，南昌知府胥遇最后发放募缘簿给道士和会首^⑧。

从表面上看，此次西山万寿宫的重建似乎只是地方精英（党正、会首）与地方政府共同运作的结果。党正提出重建万寿宫的要求和理由，地方政府则承认其重建的合法性，并为其费用的获得提供制度保证。然而，上引公文又称“蒙朱批送乡宦为首之家”，并有四位地位显赫的乡宦列名其中，可见当地士绅在此次重建过程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甚至是关键性的作用。从丁以忠“尝聚乡族故老议修万寿宫”、张位“与万两溪诸公议新宫殿”、李迁“间至万寿宫，叹其摧败，与诸大老议兴修”，到万恭“爰属乡之父老具呈当途”^⑨，表明由党正阶层提议重修西山万寿宫，正是体现了地方士绅的集体意愿。

明后期西山万寿宫复兴的原因，除了官方宗教政策的转型和乡宦的倡导外，还缘于此时西山万寿宫已经成为里社祭祀的中心。明洪武年间，政府推行里社制度，要求全国每里建一社坛，奉祀社稷之神，于每年的二月和八月举行祭社仪式。与此同时，政府又禁止民间的其他宗教活动。《明会典》记载：

凡师巫假降邪神、书符咒水、扶鸾祷圣，自号端公、太保、师婆，及妄称弥勒佛、白莲社、明尊教、白云宗等会，一应左道乱正之术，或隐藏图像，烧香集众，夜聚晓散，佯修善事，扇惑人民，为首者绞，为从者各杖一百，流三千里。若军民装扮神像，鸣锣击鼓，迎神赛会者，杖一百，罪坐为首之人。里长知而不首者，各笞四十。其民间春秋义社，不在禁限。^⑩

由此可见，在明代法定的官方祭祀中，除了里社祭祀外，其他民间宗教活动都是非法的。但是，由于脱离了民间原有的里社传统，因而无法在各地全面推行。至明后期，许多地方的里社祭祀活动，已经与民间神庙系统有机结合^⑪。而从“南朝”这一仪式来看，西山万寿宫无疑也经历了类似过程。

“南朝”始于唐宋时期，指的是许真君前往黄堂隆道宫拜谒其师谌母。从南宋道士白玉蟾所著《修真十书·玉隆集·续真君传》中“乡之善士咸集，陈宴享之礼”的记载来看，应是一种民间祭祀活动。至明万历时期，这一仪式活动不仅仍然是西山万寿宫祭祀系统中较重要的仪式之一，且已经与里社祭祀相结合。如光绪《逍遥山万寿宫志》记载：

里人仰体许公忠孝至意，仍于八月三日奉仙驭往谒之。此南朝之所由昉也。同社首事者，惟金田、泉珠十五姓轮行之，约三年一举。迄明万历间，社拆为二，金田上下十姓为东社，泉珠左右五姓为西社，轮行扈跸。岁五月朔，告事者诣宫设醮，卜筮问行旌，或数年、或数十年，而后一允所请，公盖虑疏固怠而数则罢也。^⑩

由此可知，在明万历前，负责“南朝”这一仪式活动的是里社社首，而社首则由属于金田和泉珠十五个姓氏轮流担任。到明万历年间，原来的里社分析为两个社，其中金田上下十姓属东社，泉珠左右五姓属西社。分社后的“南朝”活动，则由东、西二社轮流负责护送许真君前往黄堂宫。另外，从一份“大明嘉靖三十六年后累届南朝编年”的文献来看，从万历五年至万历二十八年间的三次“南朝”，均是以同社的名义进行。东、西二社轮流举行“南朝”，则始于天启二年（1621），并一直延至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⑪。因此，在某种程度上说，随着以“南朝”为代表的民间祭祀活动与里社制度的结合，明后期的西山万寿宫实际上已经成为里社祭祀的中心。

二、从“官方祭祀之地”到“民间祭祀中心”

有清一代，西山万寿宫的发展经历了一个兴衰更替的历史过程。清前期，由于江西地方官员对许真君信仰的推崇，抬升了许真君信仰的正统性与合法性，西山万寿宫成为官方祭祀之地。清前后，士绅、商人等社会力量成为西山万寿宫各项事务的主导者，从而使西山万寿宫演变为民间祭祀中心。

明末清初，西山万寿宫因战乱而进入了一个衰败期，出现了“明塘湮塌，茂草榛芜，杂店纵横，淫革秽藉，羽流星散，市侩云翔”的景象^⑫。然而，自康熙年间始，在江西各级地方官员的主导下，西山万寿宫得以逐渐复兴。康熙八年（1669），江西巡抚董卫国在西山万寿宫兴建了谌母阁，并题写“天地同流”匾额。同年，董氏又发起兴建关帝殿。康熙十八年，江西布政使王新命对谌母阁进行了修葺，书额“神圣钟灵”。此外，这一时期西山万寿宫还新建了玉皇阁，创置了香油田，以及重修了山门墙垣。至乾隆五年（1740），以江西巡抚岳濬为首的各级地方官员对西山万寿宫进行了全面整修，使之呈现出一派繁

荣景象^⑬。

清前期江西各级地方官之所以大力倡导并支持西山万寿宫的重建，其目的在于重建社会秩序，加强道德教化。在《新修万寿宫碑记》中，江西巡抚岳濬对许真君崇拜和重建西山万寿宫的意义有如下解释：

玉隆万寿者，晋许真人之游帷观也。……旌阳……神功赫奕，彪炳人间，至今故老乘中犹能传其轶事。若夫舆论道以忠孝为宗，净明为本，世特称为忠孝神仙焉。夫忠孝之义大矣。芸生之众，不外为子为臣。而神圣之道亦唯此。克忠克孝，天之经、地之义也，人之纪也。忠孝全而人道尽，人道尽而其道可儒可玄，其人可仙可圣……今旌阳之德若此，其功若彼。《记》曰：法施于民则祀之，能御大灾捍大患则祀之，宜乎。豫之民之岁祀勿辍，而崇德报功于不朽。……是役也，初非予之崇尚仙灵，表扬玄教，诚念其功德之及民，于今不朽，而乌可令其故居宫阙之或朽乎哉？^⑭

由此可见，此时岳濬褒扬许真君的“忠孝之义”与倡导重建西山万寿宫，乃是将其作为一种教化手段。

地方官员对西山万寿宫的支持，在赋予许真君崇拜正统性和合法性的同时，又使许真君的形象发生了变化，引发了嘉庆三年（1798）东、西二社与地方政府之间的争执。如《奉宪安腹碑记》云：

新建县正堂朱宪示谕：“省属”两字本无歧异，如抚宪管辖全省、示谕阖属军民者，不必更改。至忠孝乡彰善之称，系表扬真君懿行，并非东西二社之美名。且福神久为江西阖属人民仰戴，童稚咸知，何得以此乡里争执，可见无知。姑候临期节除，以省烦冗、以息争端可耳。爰诹戊午六月十一未时，县主亲谒殿庭，安腹开光，重新许祖圣像。真仙降生于吴赤乌二年己未正月二十八子时，冲举晋宁康二年甲戌八月十五吉时拔宅飞升，祈恩保吉。阖属信士、弟子祠下众姓人等，同奉祖师江西福主九州都仙神功妙济龙沙会主万寿真君，锦腹安腹八字戊午、己未、癸卯、己未。皇清嘉庆三年岁在戊午冬月日立。^⑮

由碑文可知，嘉庆三年六月，西山万寿宫内

的许真君神像进行了重新。在神像开光前，地方官员以许真君为全省之神，要求书写“省属”二字，而东、西二社声称许真君是乡里之神，因而要求加上忠孝乡的字样。为此，新建县令特地发布文告，强调许真君“久为江西阖属人民仰戴，童稚咸知”，而忠孝乡并非东、西二社之美名，因而在开光时不必书写。为此，新建县令亲赴西山万寿宫，主持神像开光仪式，并于事后立碑示禁。经过此一事件，许真君开始由里社之神向全省之神逐渐转化。嘉庆八年，江西巡抚秦承恩因西山万寿宫祈雨得应，奏请加封许真君为“灵感普济之神”，列入官方祀典^①，进一步加速了许真君向全省之神的转化，强化了西山万寿宫作为官方祭祀之地的色彩。

随着许真君政治地位的不断提升，地方士绅与西山万寿宫的关系重新变得密切起来。在乾隆五年西山万寿宫的重建过程中，当地士绅郭懋隆不仅捐助千金，且在竣工后与举人丁步上修辑了《逍遥山玉隆万寿宫志》。嘉庆年间，孝廉胡执恕鉴于西山万寿宫“倾倒堪虞”，故上书江西巡抚，恳请“批示各属详加筹画，妥议章程”，“以重皇伦而隆祀事”^②。嘉庆六年，众绅用重修真君殿余资，在宫内增建了文昌宫。道光十八年（1838），士绅公议重修西山万寿宫，州司马胡听芝“备赀倡首，各绅耆竭力劝捐”^③。通过以上事例，士绅阶层逐渐恢复了在西山万寿宫中的主导地位，而官方则退居次要地位。

同光时期，在士绅的主导下，西山万寿宫先后进行了两次大规模的重建。从有关史料来看，士绅不仅在经费募集上有了更多的自主权，而且对西山万寿宫的各项收入也取得了支配权。如光绪三十年的重建经费，有60%是由设在省城的劝捐总局募集，且“局中刊有三连票，凡缴捐者各给票据一纸以为凭据”^④。这一设在省城的劝捐总局，无疑已具有半官方的性质。此外，随着外来进香者人数的增加，签资和摊资成为西山万寿宫两项较大且稳定的收入。乾隆四年，地方官府曾规定由绅耆与乌山巡检司共同监拆签资木柜，其数一半作为道人的香火之资，一半留为修缮之用。乾隆六年，新建知县将设柜收钱缘由向新任江西巡抚包氏稟明后，包氏认为：“此项钱文乃道人香火之资，不必官为经理，亦不必会首稽查，并停差巡司监拆。”^⑤此后，签资一直由宫中道士管理。同治十二年，经理西山万寿宫事务

的众绅上稟官府，对住持道士掌管全部签资提出异议，要求“由省城万寿宫请司事二人，至山搭盖板篷，并专管正殿签资，设立逐日簿，至九月底结算。除给住持一半外，实存若干，并所收摊租一并缴存省城，以备修葺之用”。在接到该稟文后，官府批准了士绅提出的所有请求，并颁布示谕，勒碑山门，称：“自示之后，务各遵照派分，倘有私匿情弊，诸该绅等随时指稟地方官查督究惩，以肃香规，而垂久远。”^⑥

除重新确立对西山万寿宫各种事务的权力外，士绅还利用各种资源来巩固和增强对西山万寿宫的控制权^⑦。光绪三年，以刘于浔为首的士绅阶层重修了《逍遥山万寿宫通志》，将旧志中“不谐音律、不合体裁者”悉为削减，并将同治时期西山万寿宫重修之事悉数载入。光绪四年（1878），合省士绅呈稟江西通志局，强调士绅在同治时期重修西山万寿宫中的作用，“恳请大局俯赐采录别为立记，续入通志，垂诸久远。以著灵应之迹，以遂向往之沈”。宣统元年（1909），地方士绅再次重修了《万寿宫通志》，并将此次重修之经过收入志中。对于这种修志行为，赐进士出身、曾任广西灌阳知县的新建人魏志良曾有如下评论：“夫庙貌之崇隆，犹是外观之饰；而篇章之记载，实有其内容之者，诸君子修殿后立谋修志，洵可谓知所重矣。”^⑧魏志良作为宣统时期《万寿宫通志》的主修，虽然没有直接说明修志对于士绅阶层的意义，但我们从中还是不难体会到，正是通过编修通志这一文化活动，使西山万寿宫的历史深深地烙上了士绅的印记。

清后期西山万寿宫的繁荣及其文化内涵的丰富，还与商人阶层的积极参与密不可分。早在乾隆四年，当江西地方政府发出募缘重建西山万寿宫的榜文，就出现“远近风从，士民踊跃，商贾欢腾，捐输乐助源源而来”的情景^⑨。道光年间，广东豫章会馆总首、丰城人刘芳以一己之力重修了《逍遥山万寿宫志》，并请刑部左侍郎、江西人黄爵滋为之作序^⑩。同光时期，商人集团借助于雄厚的经济实力，在西山万寿宫的各种事务中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与影响。同治年间的重建费用，主要由“绅商富户解囊乐输”。光绪年间的重建费用，亦是由裕厚昌、怡生厚、乾大信、德盛、大生、惠元祥六大钱号各垫银千两，作为在省城设立劝捐局的开办费用，而全省鞋业、帽业等七个行业公会和大量的商号，也多次

为修建西山万寿宫捐款。设立于省城的劝捐总局，有各行商董列名其中^⑩。

除了士绅、商人外，为数众多的香会组织也在清后期西山万寿宫的历史上扮演着重要角色。这些为数众多、来自全省各地的香会组织，向西山万寿宫提供了大量的捐款。在光绪年间重建西山万寿宫的所有费用中，香会捐款约占40%。而在所有香会捐款数中，有一半为丰城县的“盔袍会”于本县劝捐所得^⑪。此后，这一香会组织在西山万寿宫事务中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时至今日，当地民众对该香会组织仍有深刻印象^⑫。

随着这些不同社会力量的介入，西山万寿宫的官方色彩不断褪却，并最终成为民间祭祀中心。如当时报纸记载：“赣省俗传八月初一日为许真君拔宅飞升、鸡犬皆仙之期，远近数百里之男女分赴西山旧居及省内万寿宫进香者络绎不绝。七月三十日通宵达旦，城门不闭。至初一日尤异常热闹。甚有一步一拜；三步一拜名烧拜香者，男女不知凡几，迷信之深有如此者。”^⑬

三、跨地域的祭祀中心的形成

正如上文所言，清前期官方对许真君崇拜的推崇，不仅导致许真君由里社之神向全省之神转变，而且确立了西山万寿宫在官方祭祀体系中的地位。在此过程中，士绅、商人及香会等社会阶层先后与西山万寿宫发生联系，西山万寿宫演化为民间祭祀中心。至清末，西山万寿宫得到不同地域各社会阶层的认同，完成了由社区性祭祀中心向跨地域祭祀中心的转变。这一点，充分体现在“朝仙”仪式和各社会阶层的地域范围两个方面。

“朝仙”指的是广大信众前往西山进香，祭祀许真君的活动。相传许真君于东晋宁康二年甲戌八月朔日受上帝诏命，于八月十五日飞升。后来，乡民遂将每年农历的八月初一至十五订为“朝圣期”，有时朝拜的时间会延至八月底，甚至九月初。早在乾隆时期，就有来自全省各地的众多香客前往西山万寿宫朝仙进香。如当时官府的禁约称：“每年正、八两月，恭逢真君圣诞、升举之期，四方香客朝参络绎而来。”^⑭在清代江西各地方志中，亦留下诸多“朝仙”的记载。如道光《靖安县志》记载：“八月，邑人朝拜许真君，恐走趋后。有膝行至生米乡之铁柱观者，盖其上

升处也。”^⑮《南昌府志》亦云：“旧传许旌阳以八月十五日拔宅上升，居民感德立祠，宋时赐额‘玉隆万寿宫’，元明迄今，自八月朔远近鼓吹朝拜，至十五日而最盛。”^⑯

这些信众前往西山万寿宫参加“朝仙”仪式，大多以“朝仙会”的形式进行。“朝仙会”一般是以自然村为单位组成，成员来自村内百姓。每个“朝仙会”内均有“头香”、“二香”和“尾香”各一，其余则均为普通会员。如光绪《南昌县志》记载：“朝旌阳宫，村人争醵钱为香会，名‘朝仙会’。自初一始会，或数十人，或十数人，一人香头前导，刻蛟龙长二三尺佩于左，一人香尾殿后，荷红旗书‘万寿进香’四字。余皆缨帽长衫鼓乐群行，示大患既平，民气欢腾。佩蛟龙者，谓就驯扰，以象其功也。日数十百群，鼓乐喧阗道路。是日多轻阴，俗呼为‘朝拜天’。”^⑰民国《丰城通志稿》亦记载：“真君会，邑崇祀许旌阳，结会进香，几无村无之，大村或至数会，按岁轮值，司安仙、谢仙之责。每年七八月间，往西山朝谒。城内复有‘盔袍会’，由永保、永佑、永宁、永长、永丰、永恒六会轮带盔袍，于每岁八月朔，宿山上盔袍。注：召集进香，安奉神位曰‘安仙’，朝归散福曰‘谢仙’。西山有万寿宫，即许祖殿。盔袍者，许祖之盔袍也。”^⑱直至清末，以十数人或数十人构成的香会组织，仍然是江西各地民众进香的主要形式。如史料记载：

俗传八月朔日为许真君诞辰，各属乡愚之朝拜者均络绎于途，每不远数百里跋涉而至，以朝拜省城万寿宫及西山万寿宫为最多。其乡愚恒以十数人为一班，前行者执一木龙为香头，后行者□一旌，大书“某某会万寿进香”等字样。其余则戴大帽、执鼓乐鱼贯而行，名为“进香”。复有手执一小木凳，不拘男女均披发束裙，行数步辄一跪拜。由家至庙，有数十里者亦不惮而为之，名曰“烧拜香”。至于乘马御车而往者，复趋之若鹜，犹水之归壑焉。^⑲

西山万寿宫跨地域祭祀中心的性质，在官方机构、绅商的地域范围上也有所体现。首先，从官方机构来看，明万历时，为西山万寿宫重建提供捐助的官方机构只有南昌、新建二县。到清前期，为了扩大费用来源，负责西山万寿宫的士绅阶层多次请求江西巡抚饬文外府州县广为劝募

并获同意^⑤。由于资料缺失，我们无法得知当时有哪些州县向西山万寿宫捐款，但从光绪三十四年西山万寿宫重修时留下的捐款碑上，可以看到已有 40 多个县或官方机构为其劝募捐助^⑥。从地域范围来看，这 40 个县或官方机构分属江西全省 13 个府，这充分说明了西山万寿宫不但为全省的民众所认同，而且同样为全省范围内官方机构所认同。

其次，在士绅阶层方面，明后期及清前中期，参与西山万寿宫事务的士绅基本上来自南昌、新建两县。至同治时期，担任重建西山万寿宫事务的绅董，除来自南昌、新建两县之外，还有的来自瑞州府高安县；担任首事一职的成员，除来自南昌府各县外，还来自南康府的安义县。到了清后期，不但一些具有全省影响的高级士绅成为西山万寿宫的领导阶层，而且南、新二县以外各县获得较低级功名的士绅也介入了西山万寿宫事务中。如光绪三十四年，丰城县为了募捐重修西山万寿宫的费用，设立由 13 位劝捐董事组成的劝捐局，这些董事无一例外都具有绅士身份，其中监生 7 人，另有例贡 2 人，同知衔 2 人，守备衔和议员各 1 人^⑦。

再次，向西山万寿宫捐款的商人也具有极广的地域性。如道光年间捐资重刻《西山玉隆万寿宫志》的众多商号及商人，就分别来自南昌、瑞州、建昌、临江、抚州、吉安、广信、南安等八府所属各县。到了清末，向西山万寿宫捐款的商人和商号，既有省城的商铺和行号，也有县乡的商号，甚至河南、广东的商号也加入到题捐的行列^⑧。

最后，从光绪三十四年和民国四年（1915）的捐款碑来看，当时重修许真君正殿及各殿楼盖绝大部分的费用，就是由丰城、高安、南昌、新建、清江、进贤、奉新、临川、安义、鄱阳等十县的香会捐助^⑨。

总之，上述仪式传统和捐献，使不同地域的人群与西山万寿宫有了不同程度的联系，加深了他们对西山万寿宫的认同，并最终促使其由里社祭祀之所逐渐转变为跨地域的祭祀中心，成为一种能为不同社会阶层利用的文化资源。因此，官方、绅士、商人等不同利益集团，为取得对这种资源的控制权，才会在不同时代的西山万寿宫舞台上展开竞逐，从而不断赋予西山万寿宫新的内涵和活力。

四、结语

大致说来，宋至清代西山万寿宫的发展，可以分为宋元、明代及清代三个历史阶段。在这三个发展阶段中，西山万寿宫的社会文化内涵各有其不同特点，反映了道教传统、王朝制度与地方社会文化创造的互动历史过程。

宋元时期，以西山为中心的许真君崇拜，经历了一个道教化的过程。唐代以前，许逊崇拜还只是一种家族性民间诸神崇拜。晚唐以降，随着地方性道教运动的兴起，形成了以许逊为代表的净明忠孝道，西山万寿宫作为净明祖庭的地位得以确立。明代初期，由于政府加强了对道教的管理，西山万寿宫的发展一度受到抑制。但是，里甲祭祀制度的推行，又为西山万寿宫的发展提供了新的资源。至明中期，西山万寿宫这一神庙系统与里社祭祀有机结合，成为一种社区祭祀中心。加之官方宗教政策的转型和乡宦士绅的倡导，促成了明后期西山万寿宫的复兴。因此，西山万寿宫由净明祖庭向里社祭祀中心的转换，实际上是道教地方化、里社祭祀制度及以党正和士绅为代表的新兴地方政治力量共同作用的结果。

清前期，江西地方官员为了安抚民心，推行道德教化，大力支持可以“维风俗，正人心”的许真君崇拜，并将其列入国家祀典，具有浓厚民间色彩的西山万寿宫得以大规模重建。历任地方官员的大力倡导与支持，强化了西山万寿宫的正统性与合法性，扩大了西山万寿宫的社会影响，导致许真君由里社之神向全省之神的转变，西山万寿宫随之成为官方祭祀之地。随着许真君信仰政治地位的抬升，士绅与商人等社会阶层凭借自身的政治优势与经济实力，介入到西山万寿宫的各种事务中，成为西山万寿宫的实际领导者与管理者。在此过程中，西山万寿宫每年八月举行的朝拜仪式，吸引了全省各地的民众结成为数众多的香会组织前往参加，并开始作为一种新的社会力量，对西山万寿宫的历史产生重要的影响。至晚清时期，西山万寿宫成为绅士、商人及香会组织展示其政治、经济力量的地方权力中心，西山万寿宫作为跨地域祭祀中心的地位得以进一步确立。

此外，必须提及的是，自明末以来，江西境内的万寿宫网络经历了由点到面的扩散过程，而各县万寿宫的数量也经历了由少至多的发展过

程。与此同时，在各种不同社会力量的共同塑造下，万寿宫成为各种不同地方利益集团共享的象征性文化资源。随着各地万寿宫系统的不断扩展，至清末已形成以西山万寿宫为中心的区域性文化网络。这一网络的形成与西山万寿宫的发展相表里，将不同地域的不同利益集团联成一体，集中地反映了明后期以来江西地方权力体系的跨地域整合趋势。由于篇幅有限，笔者无法在文中对此一问题作详细论述，日后将另文探讨。

(责任编辑：首之)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近代中国政治变革与乡村社会变迁研究”(09CZS031)和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项目“宋至清代许真君信仰与乡村社会研究”(09LS)的阶段性成果。另外，笔者在收集资料和田野考察过程中，得到香港特别行政区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第五轮卓越学科领域计划项目(AoE/H-01/08)的经费支持，特此致谢。

- ①郭武：《〈净明忠孝全书〉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黄小石：《净明道研究》，成都：巴蜀书社，1999年；Schipper Kristofer M，“Taoist Ritual and Local Cults of the Tang Dynasty,” In *Tantric and Taoist Studies in Honour of R. A. Stein*, edited by Michel Strickmann, vol. 3. Brussels: Institut Belge des Hautes Etudes Chinoises, 1985, pp. 812—834; [日]秋月观瑛：《中国近世道教的形成》，东京仓文社，1978年。
- ②余锐编著：《江西民俗文化叙论》，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1年，第17—58页；章文焕：《万寿宫历史文化资源概述》，《赣文化研究》1999年第12期；《中华人杰许真君》，台北文芳印刷公司，1995年；陈柏泉等编著：《江西风物志——新建道家名迹西山万寿宫》，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85年。
- ③光绪《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4，艺文，碑。
- ④黄小石：《净明道研究》，成都：巴蜀书社，1999年，第18—48页。
- ⑤郑振满：《闽台道教与民间诸神崇拜》，收入氏著：《乡族与国家：多元视野中的闽台传统社会》，北京：三联书店，2009年，第173—189页。
- ⑥光绪《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4，艺文，记。
- ⑦光绪《逍遙山万寿宮志》卷21，杂纪。
- ⑧《胥太尊给募缘簿》，光绪《逍遙山万寿宮志》卷20，杂纪。
- ⑨光绪《逍遙山万寿宮志》卷22，志，兴复。
- ⑩万历《明会典》卷165，例律六。

- ⑪郑振满：《莆田平原的宗族与宗教》，《历史人类学刊》2006年第四卷，第1期。
- ⑫《南朝纪事》，光绪《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1，祀典。
- ⑬宣统《万寿宮通志》卷11，祀典。
- ⑭熊文举：《重修玉隆宮鼎建玉皇閣碑記》，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4，艺文，记。
- ⑮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4，艺文，碑。
- ⑯岳濬：《重修万寿宮碑記》，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6，艺文，碑。
- ⑰《奉宪安腹碑記》，宣统《万寿宮通志》卷11，艺文，碑。
- ⑱光緒《逍遙山玉隆万寿宮志》卷2，国典。
- ⑲宣统《万寿宮通志》卷20，艺文，稟。
- ⑳宣统《万寿宮通志》卷15，艺文，记。
- ㉑《重修西山玉隆万寿宮勸捐啟》，宣统《万寿宮通志》，卷首。
- ㉒《签貼錢碑記》，宣统《万寿宮通志》卷14，记。
- ㉓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20，杂纪。
- ㉔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20，杂纪。
- ㉕魏志良：《重修逍遙山万寿宮志序》，宣统《万寿宮通志》卷首，新序。
- ㉖董文伟：《重修逍遙山万寿宮記》，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18，艺文，记。
- ㉗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首，序。
- ㉘魏志良：《重修逍遙山万寿宮記》，宣统《万寿宮通志》卷首，新序。
- ㉙魏志良：《重修逍遙山万寿宮記》，宣统《万寿宮通志》卷首，新序，第4页。
- ㉚2009年8月26日笔者的田野考察笔记。
- ㉛《申报》，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一日。
- ㉜光緒《逍遙山万寿宮志》卷20，杂纪。
- ㉝赵放：《中国地方志民俗资料汇编》，华东卷(中)，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108页。
- ㉞同治《南昌府志》卷3，风俗。
- ㉟光緒《南昌县志》卷56，风土。
- ㉟民国《丰城通志稿》卷35，风俗。
- ㉞“贛省陋俗”，《大公报》，光緒三十年八月二十日。
- ㉟宣统《万寿宮通志》卷20，公牍。
- ㉞光緒三十四年《重建西山万寿宮捐款碑》，此碑现存于西山万寿宮内。
- ㉞光緒三十四年《重建西山万寿宮丰城香會捐款碑》，此碑现存于西山万寿宮内。
- ㉞光緒三十四年《重修西山万寿宮捐款碑》，此碑现存西山万寿宮内。
- ㉞民国四年《重修西山万寿宮捐款碑》，此碑现存西山万寿宮内。